

永  
定  
河  
志

永定河志目錄

卷十八

奏議

九

乾隆四十一年  
至五十三年

永定河志卷十八

奏議九

乾隆四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直隸總督臣周  
元理為奏明請

旨事竊照鳳河間段淤淺河流停阻上荷

聖明垂詢臣遵即委員查勘淺阻屬實有應需大加挑  
挖之處臣於十一月內將勘估情形面

奏仰蒙

聖訓切實估辦隨飭令通水道宋英王永定道滿保帶  
同河工委用同知陳琮前往將鳳河上游以至尾  
閘逐一測量估計茲據該員將勘估情形應挑工  
段詳細具稟前來臣查鳳河發源於

南苑歷大興東安武清天津各地界內紆繞出大清  
河計長一百七十餘里緣上流水性帶沙河多灣  
曲易致停積淤塞現在河底深淺不一而武清境  
內淤阻尤甚必需按段挑深一律取平方得暢流

無滯今核計逐段應挖土方共淨長二萬八百三十三丈需工銀一萬二千三百八十三兩八錢應令該州縣各按境內照估領銀僱夫開挖惟武清縣工段較長應添派鄰近之寶坻縣協同辦理仍委務關同知胡涵楊村通判黃體端河工委用同知陳琮並帶同熟諳工程實心任事之佐雜等官往來督察分段監工務期帑不虛糜如式妥辦工竣勘驗核實報銷所需銀兩查司庫有從前辦

理水利存剩銀款可以動支理合恭摺具

奏請

旨並繪圖貼說恭呈

御覽伏乞

皇上睿鑒

訓示遵行謹

奏奉

硃批如議實力為之欽此

乾隆四十二年七月二十九日直隸總督兼理河道臣周元理為籌辦永定河險要隄工仰祈

聖訓事竊臣在永定河防汛於南北兩岸往來察看查有北岸三工十一二號隄形灣曲堦水生險每遇汛漲防護最為費力乾隆四十年伏汛內此處曾經漫溢今年河水極為平順而六月底七月初連次水發溜逼隄根衝激異常而水為隄形堦阻不能遂其暢達之勢溯洄淘刷深至二丈有餘該處

埽工長及一百餘丈逐段皆險搶護之時人工料物費用為多臣目繫險要情形沿河確勘實因此

處隄灣兜水一遇河流橫溢即成蕩激之勢當經率同道廳各員相度籌辦擬於隄內添築直隄一道俾溜勢不致兜灣再於西首上游斜築挑水壩一道以攔入中泓其舊隄仍按年加培抵禦作為外圍如此因勢制宜似可化險為平計自十號起至十三號直隄止長三百四十丈上游挑水壩長



四十五丈約需工料銀一千六百八十兩零應即  
於下年歲修項下估辦毋庸另行請項是否有當

臣謹繕摺

奏明繪圖貼說恭呈

御覽伏乞

皇上睿鑒

訓示謹

奏奉

硃批知道了欽此

乾隆四十四年六月初六日直隸總督<sub>臣</sub>楊景素  
為勘明永定河水勢工程平穩現在分派防守以  
保無虞事竊<sub>臣</sub>自入口後因各屬紛紛報得透雨  
誠恐永定河水勢過大當於六月初一日馳至盧  
溝橋次早循北岸頭工查勘直至下口三角淀地  
方復由南岸查回各工俱已徧歷查得五月及六  
月初旬河水長發六七次自二尺二三寸至三尺

三四寸不等連底水共深四五尺有餘旋長旋消  
現存底水四尺一寸溜走中泓一切埽工平穩  
石閘壩沿河土隄亦皆完固今春加幫土隄查驗  
如式本年疏濬河心中泓亦已完竣內如南岍頭  
工南岍三四五工北岸頭工此五段大溜俱歸中  
泓兩岍隄工均受其益其下口歲修引河今年從  
口門起分挑中南兩股並疏濬下游使水歸沙家  
淀不致旁溢現今前項新挑引河大溜已暢入沙

家淀亦與兩岬埽土工程有裨惟北岸三工內有

二里許一段南北兩岬緊束僅寬九十八丈至一

百一十四五丈不等查上游兩岸隄寬數百丈至

硃筆

此一束勢難暢洩故以上工程多有出險且覺各

硃批

工內尚有一二處與水爭地形勢現屆大汛勘辦

不及汛來時面奏可也欽此

不及查永定河道員廳汛尚屬壯年明白之人現

在惟有將各要工多貯料物選派幹練文武督率

硃批

兵夫分段駐工晝夜防護其平穩工段亦不許稍

有疎懈仍嚴飭道廳日逐親身在工巡查務通聲  
援以保無虞並令留心體察水勢長退情形如果  
有與水爭地之處確籌順性而治以期工歸穩妥  
臣仍當親勘酌議不敢冒昧妄行今因保定署內  
奏銷等項尚未辦出即於初六日馳回料理一有  
就緒仍赴永定河駐工督率防守所有臣查勘過  
永定河水勢工程情形理合恭摺

奏

聞再據南運河報稱五月下旬水深一丈六尺有餘北  
運河報稱五月下旬及六月初水深一丈二尺有  
餘水已稍落工皆平穩除飭該道廳嚴督印汛各  
官加謹防護外合併陳明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奉

硃批覽奏俱悉欽此

乾隆四十四年八月初八日直隸總督臣楊景素

為奏明請

旨事竊臣前查永定河工見北三工一帶河身窄狹有  
與水爭地形勢似應開拓寬展因屆大汛查辦不  
及當經

奏請俟汛後勘明酌議辦理欽奉

硃批既稱辦不及汝來時面奏可也欽此臣到工防  
汛率同永定河道蘭第錫及該廳汛員等來往河  
干諮訪相度北三工六號南三工十五號以下河

身僅寬九十八丈至一百五十丈不等與上下游  
現寬三五百丈者形勢迥異河身至此一束勢難  
暢洩是以向年上游工程多有出險今擬於北三  
工四號至十號止展築新北隄九百三十五丈再  
將十號至十五號舊北隄加幫培築並將南三工  
十五號至十八號舊越隄及十八號至二十一號  
舊南隄分別加高培厚足資防禦其南北臨河舊  
隄二道酌量廢去則河身均在四百丈以外與上



下游一律寬廣不致與水爭地設遇汛漲亦足暢  
流宣洩不但上游免致出險且可省附近險工搶  
修之費復督同該道廳照例確估需土六萬三千  
五百六十四方零共該銀五千九百七十五兩三  
分兩岫工程計長一十七里如蒙

聖恩俞允應請照另案加培土工之例先在道庫墊撥  
飭令該道督率各廳汛即於本年八九月內興工  
土凍即止明歲春融接修趕辦務於三月內完竣

一面照例

題估赴部領銀歸欵核實報銷所有永定河南北三  
工展拓河身擬築新隄加培舊隄緣由理合繪具  
圖說並繕簡明估單恭摺具

奏伏乞

皇上睿鑒

訓示施行謹

奏奉

硃批著照所請行該部知道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七月二十五日直隸總督臣袁守

侗為遵

旨覆奏事乾隆四十五年七月二十四日准尚書額駙  
公福隆安字寄七月二十二日奉

上諭前因十八日熱河雨勢較大遙望雲氣濃厚來自  
西北即恐長安城上游有漲水漫溢之虞隨傳旨詢  
問袁守侗河水是否不致盛漲工程是否安穩令其

迅速由驛據實覆奏今據奏到永定河因本月十七  
八九等日上游各處大雨河水長發幾與隄平隨督  
同道廳等分頭搶護詎水勢益漲盧溝橋西岸漫溢  
出槽北頭工水過隄頂洶湧異常人力難施冲寬七  
十餘丈由良鄉縣前官營散溢求賢村減河仍歸黃  
花店鳳河等語覽奏深為厯念然此亦無可如何惟  
有趕緊堵築以期安流順軌無礙田廬查閱圖內河  
身自頭工至六工原係歸入鳳河今漫口處歸入減

河仍歸黃花店鳳河等處自應設法挑溜使大溜仍歸正河一面上緊堵築趕進埽箇永定河來源不大此時驟長之水想晴霽數日即可消落合龍自易為力著傳諭袁守伺督率員弁竭力趕辦具有成災者要加撫恤毋致一夫失所至該處有此漫工袁守伺須日夜在工督催不宜捨此而來已於摺內批諭至所請交部議處之處將來勘明成災分數自應題本於疏內照例聲叙此時毋庸急請交部也將此由六

百里發往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到

臣

伏查永定河河身本淺此次因上游一時

驟漲以致漫溢出槽今已晴霽數日漲水漸次消

落盧溝橋止水深五尺四寸大河上游水深四尺

四寸誠如

聖訓永定河來源不大惟應設法挑溜使大溜仍歸正

河一面將漫口上緊堵築合龍尚易為力

臣

連日

督率道廳等將漫口兩頭壩臺上緊趕築西壩已

築長八丈出水五尺壩前水深六尺東壩築長三丈出水六尺壩前正係大溜水深一丈七尺西壩仍用軟廂東壩擬於二十六日下埽臣惟親督員弁趕緊辦理一面設法挑溜引水仍歸正河俾得及早合龍上慰

聖懷再查永定河水勢本屬無定自漲水消落後於二十二日上游大溜忽爾不走中泓直向南趨至頭工二十五號始斜至北頭工四十一號而出漫口

其時南頭工二十五號隄前尚有淤灘五六丈當  
即掛柳保護乃一晝夜全行刷去溜走隄根立即  
飭令用掃搶護隨廂隨陷又適值二十三日午後  
長水一尺溜勢更緊復多撥兵夫搶廂搶至二十  
四日寅刻始得護住現用柴土追壓可保無虞計  
刷塌隄身長五十餘丈寬一丈有餘俟護隄埽工  
做完即於隄後加高培厚補還原隄丈尺至漫水  
經過地方現在委勘俟查明如有已經成災者自



當妥加撫卹無致一夫失所以仰副

聖主念切民瘼之至意所有永定河近日水勢暨現在  
督率辦理各情形理合恭摺由驛

奏覆並繪具圖說敬呈

御覽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奉

硃批覽奏俱悉近又復有陣雨不知彼處如何甚屢念

速奏來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九月吏部為遵

旨議叙事議得乾隆四十五年八月十一日奉

上諭據袁守伺奏永定河漫口督率道廳等趕緊堵築  
加工下埽該道蘭第錫等駐工趕辦不遺餘力於初  
九日酉刻合龍等語今夏永定河因上游漲盛致隄  
工漫溢文武各員本有應得疎防處分今該督袁守  
伺於一月內督率道廳趕緊堵築尅期合龍其辦理

迅速亦應甄叙所有在工員弁功過各不相掩著加  
恩仍行交部議叙以示分別勸懲並行不悖之至意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除此案漫口疎防各職名應俟  
該督咨送到日另行議處外應將直隸總督袁守  
侗請照陳家道口漫工合龍議叙之例准其加一  
級其道員蘭第錫等在工員弁仍令該督即查明  
分別等次造具職名清冊咨部到日另行具

題奉

旨袁守侗著加一級餘依議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九月直隸總督臣袁守侗為恭謝  
天恩事竊臣接閱卽抄吏部具題內閣奉

上諭今夏永定河因上游漲盛致隄工漫溢文武各員  
本有應得疎防處分今該督袁守侗於一月內督率  
道廳趕緊堵築尅期合龍其辦理迅速亦應甄叙所  
有在工員弁功過各不相掩著加恩仍行交部議叙  
欽此經部援例將臣議以加一級其道員蘭第錫等

並在工員弁仍令分別等次咨部到日另行具題  
奉

旨袁守侗著加一級餘依議欽此臣隨望

闕叩頭謝

恩訖伏念臣奉

命兼理河務乃因防禦不慎致有疎虞雖趕緊堵築迅  
速合龍亦未足稍贖前愆詎意復蒙

聖主逾格



鴻恩以功過各不相掩仍行交部議叙微臣先邀晉級  
之

殊榮庶職並叨甄叙之

曠典悚惶彌切感刻滋深嗣後惟有益竭駑駘力勤修  
守督率員弁永固隄防以期仰報

天恩於萬一所有臣感激微忱理合恭摺

奏謝再臣前於奏報永定河北岸頭工漫溢摺內欽

奉

諭旨所請交部議處之處將來勘明成災時自應題本  
於疏內聲叙此時毋庸急請交部欽此今查漫水經  
過之良鄉大興宛平固安永清東安等縣村庄勘  
明俱有成災之處現在彙同各州縣被災情形另  
疏

題報所有此案漫口疎防職名亦即另行咨部議處  
並遵

旨將堵築漫口在工出力員弁分別等次咨部議叙又

臣已於九月二十日回署合併陳明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奉

硃批覽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吏部為遵

旨議叙事臣等會議得直隸總督袁守侗咨稱除應議

漫口疎防職名另咨開送議處外所有堵築漫口

欽奉



諭旨應行議叙之在工出力員弁相應逐一查明分別  
等次造具職名清冊咨部議叙等因到部除此案  
疎防各員該督既稱另咨開送議處臣部另案議

處外查總督袁守伺業經吏部議叙准其加一級  
在案毋庸再議應將列為一等之永定河道蘭第

錫保定府知府席萇永定河南岸同知王湘若候  
補同知劉楸署涿州知州候補知州劉民牧良鄉  
縣知縣沈麟昌固安縣知縣譚鈞東安縣知縣張

習固安縣縣丞湯嗣新候補縣丞汪廷樞効力府  
經歷張顏効力從九品賴永澤督標後營守備彭  
國英永定河營守備王朋南岸千總劉悅等照例  
各准其紀錄三次列為二等之正定府同知陳崧  
永定河北岸同知楊奕繡永定河三角淀通判董  
杰永清縣知縣周震榮雄縣知縣蕭附鳳候補縣  
丞章佩瑜永清縣縣丞鄭重武清縣縣丞李光理  
東安縣主簿賈然候補吏目馮瑛効力從九品雷

春天督標前營守備尹倉泰南岸把總陳廷璉北  
岸把總陳坦永定河浚船把總李如蘭等各准其  
紀錄二次謹

題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工部為奏明請

旨事該臣等查得直隸總督兼理河道袁守侗疏稱永  
定河南北兩岸展築新隄加培舊隄工程題准部

覆行令工竣造冊題銷等因茲據永定河道蘭第  
錫詳稱永定河南北兩岸展築新隄並加培舊隄  
工程共用銀五千九百七十五兩三分理合造具  
清冊詳請察核題銷等情臣覆核無異除冊送部  
外理合恭疏具題等因前來查永定河南北兩岸  
三工展築新隄加培舊隄工程先據該督奏明並  
估需工料銀兩造冊具題經臣部覆准在案今據  
該督將用過銀五千九百七十五兩三分造冊題

銷<sub>臣</sub>部按冊查核內所開工夫土方等項與例均屬相符應准其開銷可也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四十六年五月十一日吏部為知照事內閣抄出直隸總督袁守侗奏稱永定河南北兩岸分界立汛每汛經管河隄自十八九里至二十七八里不等惟北岸頭工分管四十七里三分當日因地處上游河身寬展工程平穩故所管隄工獨長

近年以來水勢偏趨北岸上年秋汛北頭工四十一號隄工漫溢本年凌汛水刷隄根在在出險修防甚為緊要原設宛平縣主簿一員駐劄四十二號其上游隄工實有鞭長莫及之勢雖永定河形遷徙靡常不便遽請更定而隄防險易今昔不同不得不量為籌備臣與永定河道蘭第錫詳加商酌查有永定河下游三角淀所屬南隄九工武清縣縣丞經管舊隄二十一里自乾隆二十年下口

改移離河較遠修防甚易雖不便遽議裁改而酌量調用實因時制宜之法應將南隄九工駐防之武清縣縣丞移駐北岸頭工自一號起至二十二號止劃分河隄二十二里一切草土各工均責令該員修築並請即以原銜管北岸上頭工汛事毋庸另給關防其二十三號以下至四十七號仍令宛平縣主簿經管所有南隄九工分管舊隄暨浚船疏濬等事請就近飭委霸州淀河州判兼管足

資料理將來北岸頭工河遠工固無須修防或下  
游南隄又增險要即仍令該縣丞回駐九工以符  
舊制至現今移駐北頭工其應支廉俸役食等項  
仍照舊赴武清等縣支領所需汛署亦據該道代  
為捐立建修毋庸另議動項如此酌量暫移既與  
定制並無更張而險工得員分理亦足以資防護  
矣除將分管隄工字號及應撥汛兵名數另行均  
勻派撥造冊送部外所有永定河北岸頭工隄長



險要遊員移駐分工防護緣由理合繕摺

奏明奉

硃批如所議行欽此

乾隆四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署直隸總督

臣

英廉為遵

旨覆奏事准尚書和珅字寄內開乾隆四十六年十二  
月二十日奉

上諭本日據大學士九卿等會議黃河水勢情形一摺

已依議行矣內胡季堂所稱河灘地畝盡皆耕種麥苗並多居民村落一遇水發之時勢必築圍打壩填塞自多是河身多一村莊即水勢少一分容納請勅下河南山東江南各督撫確查令其拆去遷居隄外等語所見甚是河灘地畝居民日就耕種漸成村落一遇水勢增長自必築牆疊壩填塞河身此弊由來已非一日宜嚴禁從前朕閱永定河隄即見有民人在彼耕種居住者特諭方觀承令其嗣後嚴行禁止

勿使增益彼時聞河南亦有此弊曾於閱永定河隄  
示方觀承詩內再三諄訓今河南山東等省聚居河  
灘者村莊稠密更非永定河可比若聽其居住墾種  
於河道甚有關係著傳諭薩載等即行確加履勘其  
隄外地處高阜無礙河身者自不妨聽其照常居住  
耕種若隄內地方不便佔居填塞有礙水道所有村  
莊房舍該督撫等務須嚴切曉諭令其陸續遷徙移  
居隄外俾河道空濶足資容納仍須遴選幹員不動

聲色妥為經理使遷徙貧民毋致擾動失業方為盡善著將此傳諭薩載等並諭阿桂英廉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到臣伏查直隸永定一河水挾泥沙民間稱為渾河流急則刷沙流緩則停淤而停淤之故皆由於有所阻礙不得暢流之所致永定河兩岸暨下口遙捻等處間有附近貧民就耕灘地踰屋而居者自乾隆十五年經

聖明照鑒及此欽奉

諭旨勅禁之後募勒碑記聽其陸續遷移不准再行添  
益其乾河淀泊亦一體禁止耕種歷久遵行在案  
第恐小民趨利若鶩行之日久查察稍有不周即  
難免復有添益佔種之弊茲臣欽遵

聖訓即飛飭永定河道蘭第錫親往履勘舊有者是否  
遷移已盡近年來有無又私行佔住之家如有佔  
住填塞有礙水道之處即詳加籌議作何明白曉  
諭令其陸續遷移務須不動聲色妥為經理勿使

貧民驚擾失業之處先行稟報督臣酌核妥協再行實力查辦不得以具文了事並一面通飭各道府廳州縣凡淀泊河灘之間如有阻礙河流者均應一體示禁以期河身寬濶容納有資仰副我

皇上慎重河防勤求水利之至意再

臣卸事在即計永

定河道查明稟報到時已在新任督臣到任之後

臣俟鄭大進到時仍面與商明留心核辦所有

臣

遵

旨飭辦緣由謹繕摺覆

奏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奉

硃批知道了欽此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七日直隸總督臣鄭大  
進為遵

旨勘明具奏事竊臣於

陞辭後即赴永定河下口率同該道蘭第錕親勘該處  
六工以下河身內向有村民居住自乾隆十五年  
欽奉

諭旨飭禁並蒙

御製詩章諄諄勸諭錫勒石碑經前督臣方觀承查明  
給價遷移嗣因下口改流復又奏請暫回居住經  
軍機處議覆將原給房價令其繳還減糧地畝仍  
照額徵收在案茲查永定河南北兩岸自頭工以



至六工舊有村庄業已遷移淨盡其自六工以下  
水勢遷徙靡常屢將北埝改築展寬現今修守之  
北隄與原設之南隄遙隔五十餘里其中居民共  
有五十餘村或因灘地尚未除糧就耕守業或因  
貪覓漁葦之利聚居高阜水漲卽以船為家雖現  
與下口水勢並無填塞阻滯之處但既附近河身  
自當凜遵

聖訓勸令遷移以清河流今

臣

勘明永清縣境內應遷

者柳坨等六村東安縣境內應遷者小孫家坨等  
五村共計十一村旗民二百八戶草土房七百二  
十間已諄諭該縣等勸民遷移務須不動聲色妥  
為經理並另為勘定地址按每房一間酌借米三  
斗以資遷費令其陸續移居勿使貧民遽行失業  
以仰副我

皇上保衛民生慎重河防之至意其條河頭葛漁城等  
四十餘村均與現在河身相離較遠似可准其暫

硃批

回居住但須禁其添蓋房間是實力每年查一次壩以杜佔居

填塞之弊俟將來河流又有遷改如果逼近應遷

再行隨時查明妥協辦理所有勘明永定河下口

應遷村庄情形謹繪圖貼說恭呈

御覽伏乞

皇上睿鑒訓示再臣已於二十三日回署合併陳明謹

奏奉

硃批知道了欽此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八日工部為循例

奏明事據直隸總督鄭大進奏稱竊照永定河歲搶修估領銀款先於乾隆四十年間軍機大臣遵

旨議奏搶修係臨時相機趕辦難以預估每年先發銀一萬兩委員辦料分貯險要工所以備濟用倘有不敷先將庫項墊發工竣核實報銷其南北運河續經原議大臣定議每年每處先發銀六千兩採辦料物倘有不敷於道庫借款墊辦核實我領等

因遵照在案茲四十七年分伏秋二汛永定河水  
勢雖旋長旋消但水小走灣隄工疊出危險共用  
過搶修銀一萬零六百三十六兩二錢南運河雖  
屢次漲消甚速共用過搶修銀五千七百七十七  
兩五錢北運河因口外各處山水陡發兼之潮白  
二河水勢疊長出險較多共用過搶修銀一萬七  
千六百七十六兩五錢據永定天津通永三道查  
明具詳前來臣覆核無異除飭造細冊另行咨部

外合先恭摺奏明等因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一

日奉

硃批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查乾隆三十一年  
二月內欽奉

諭旨各省奏報各摺批交該部知道者仍令部臣按例  
查核辦理不得僅以存案了事欽遵辦理在案今臣

等查得搶修工程原無一定惟視汛水之平險以  
定工程之多寡上年直隸夏秋間雨水較大是以

搶修永定等河該督奏明共用過銀三萬五千八百九十八兩零經戶部覆准在案至本年雨水調勻雖六月內偶經暴雨口外各處山水歸入潮白二河亦不致異常盛漲各工自應平穩居多所用銀兩亦應大加節省乃該督仍請銷銀三萬四千九十餘兩之多核其銀數較上年所減尚不及十分之一恐其中不無浮冒多開之處事關帑項不可不徹底清查相應請

旨勅下直隸總督鄭大進遵委妥員親赴各工逐段履  
勘據實大加刪減覆奏到日臣部另行核辦可也  
奉

旨部駁甚是依議欽此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署直隸總督臣

英廉為遵

旨嚴查據實覆奏事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八日欽奉  
上諭工部核奏直隸永定等河搶修工程用過銀兩一



摺所駁甚是已依議行矣本年直隸雨水較少夏秋之間各處山水歸入潮白二河者並無盛漲則各工之平穩可知何至請銷搶修銀兩尚有三萬四千餘兩之多比之雨水較大年分其所減銀數竟不及十分之一以今年雨水較少年分如此開銷則設遇雨水較多之年又當如何此必管工之員有心浮冒開銷且可預為將來雨多年分侵漁地步鄭大進不行詳核刪減率為循例具奏殊屬非是著將工部奏駁

原摺發交鄭大進閱看令其據實明白回奏欽此前  
任督臣鄭大進未及覆奏臣到任後即一面恭摺  
奏覆一面遵照部駁飭委口北道恩長前往永定河  
清河道伊桑阿前往南運河霸昌道哲成額前往  
北運河均令親赴各工逐段履勘如有浮多即大  
加刪減據實稟覆去後茲據口北道恩長稟稱永  
定河隄工係汛官承修調查搶修工段冊開南岸  
六汛搶修過一百六十七段用銀五千六百三十

三兩零北岸五汛搶修過一百一十段用銀五千  
二兩零逐段勘丈內露明各段一切秸麻繩樁等  
物均與原估相符其間有臨險搶修隨搶隨墊者  
雖厚薄不無參差然現有搶築情形可驗似非飾  
詞浮冒又查永定河四十六年用過搶修銀一萬  
一千九百八十七兩今四十七年估報搶修銀一  
萬六百三十六兩零較之上年減少銀一千三百  
五十餘兩計十分之一有餘又據清河道伊桑阿

稟稱南運河工程向係州縣承修按冊查對景州  
滄州靜海天津等四州縣搶修過草工二十四段  
用銀三千一百七十五兩零俱係逆溜頂冲險要  
之處所做椿木葦草逐層廂墊均無偷減又滄州  
緯橋一座用銀一百零五兩其木料現在堅固又  
吳橋東光交河南皮滄州青縣靜海天津等八州  
縣共搶修過土工二十段用銀二千四百九十六  
兩零非因隄身單薄即屬往來緯道係必須培築

之工其高厚長寬丈尺亦與冊報相符以上草土各工共用銀五千七百七十七兩零較四十六年報銷銀六千二百兩計減用銀四百二十餘兩雖不及十分之一然履勘各工委係實用實銷並無浮冒又據霸昌道哲成額稟稱北運河隄工係廳官承辦本年務關同知楊村通判搶修過土工九段草工三十二段共用銀一萬二千八百二十兩零其未經蟄陷者查勘丈尺相符即汕刷殘缺之

處亦現有工段可查似無虛冒又有臨汛搶護工  
一百一段用銀四千八百五十六兩零係水長時  
相機搶掛蓆柳掃把以護隄壩水落則隨溜漂淌  
並無收回惟釘樞之處可驗今細查搶掛之工皆  
係逆溜險要似屬應辦比對工段丈尺亦尚無浮  
冒惟查北運河四十六年搶修用銀一萬七千六  
百九十四兩零本年水勢較少所用亦至一萬七  
千六百七十六兩零竟至相去無幾逐一細加確

核本年所辦臨汛搶護工料較上年尚減少銀四百一十二兩零而搶修工程較四十六年反多銀三百九十餘兩其中必有不應搶辦之工朦混請辦致有浮多隨查至楊村北汛老和尚寺迤南搶建月隄一道用銀一千五百九十五兩零雖稱因地處掃灣縷隄坍塌恐不足以資捍禦是以詳明於凌汛後預行搶修等語第查該處縷隄本年搶掛蓆柳已屬足資防護是工雖實辦而事究可緩

應否刪減稟請核示各等情前來

臣覆查四十五

六七等年各河所報水勢惟四十五年盛漲較多  
四十六四十七雨水雖有多寡而河水之漲則不  
相上下惟立秋以後本年河水並未復漲則搶修  
各工誠如

聖諭自應較少至永定南北運等三河搶修合算雖較  
上年減少不及十分之一然分而計之有較上年  
少至十分之一有餘者如永定河上年搶修用銀



一萬一千九百一十餘兩今歲僅用銀一萬六百三十六兩已減少十分之一有餘且據委員勘明所辦各工均係實用實銷應請毋庸再議至南運河上年搶修用銀六千二百兩零今歲用銀五千七百七十七兩零雖減少不及十分之一然為數本在額定搶修銀六千兩之內且所做草土橋壩均係必須應辦之要工尚無浮冒惟查北運河上年搶修用銀一萬七千六百九十四兩零本年亦

用至一萬七千六百七十六兩零其中顯有浮混  
現據霸昌道查明楊村北汛老和尚寺迤南搶築  
月隄一道用銀一千五百九十五兩零該處纓隄  
本年已用蓆柳搶護而又預辦搶修月隄實屬任  
意糜費且歲修者係汛前所做搶修者係臨汛搶  
辦之工今以汛前應辦之土工捏設預辦搶修之  
名開入搶修錢糧之內其為藉名希冀多銷錢糧  
可知應將楊村北汛預搶月隄銀一千五百九十

五兩零不准開銷又掛席掛柳掛埽統謂之搶險然而非實險也不過河水漫灘浸及隄根因而藉此為搶護風浪之計何至事後一料無存明係該管廳汛怠玩成習被人竊去所致查今年北運河掛柳等工開銷銀四千八百五十六兩零其中應請核減三成共減銀一千四百五十七兩零連前月隄共應刪減銀三千五十二兩零請着落承辦之前任務關同知黃體端陞任楊村通判康勳署

任通判劉楸前任通水道李調元各名下賠補並  
令該同知通判各分賠十分之六通水道分賠十  
分之四仍交部分別議處以示懲創再臣更有請  
者河工定例三汛之後遇有河身淤淺隄工卑薄  
估報挑築謂之歲修預備料物於臨汛之時遇有  
危險隨時搶辦謂之搶修向來無預辦搶修之例  
直隸永定南運二河均係循例查辦而獨北運河  
因另有搶護一項作為臨汛辦理遂將搶修之工

改為預辦每年歲修內不及估辦之工凌汛後再  
行估報於伏汛前預行趕辦今雖嚴查係歷久相  
沿工段俱存實用並無將歲修工段朦混復開搶  
修之事然循名責實究屬未協而此端一開則浮  
混由此而生且搶掛席柳一項水退後並無收回  
亦難保無官吏藉端浮開情事臣愚以為嗣後北  
運河每年應辦歲搶修工程將應行預辦者均作  
為歲修臨汛之搶辦者作為搶修不致復存預辦

搶修之名致滋浮混至搶掛席柳一項每年不得任意開銷如有實在危險不及搶築之處始准掛用席柳所銷料價總不得過一千兩之數如此庶名實相符而不肖官吏亦無所用其浮混矣除將部駁原摺咨送工部外謹恭摺據實覆

奏伏乞

皇上睿鑒訓示謹

奏奉

硃批該部知道欽此

乾隆五十年十月十一日直隸總督

臣

劉峩為

奏明請

旨事據署永定河道陳琮詳稱永定河水性帶沙全賴下口通暢庶沙隨水去不致阻滯昔年下口地面本屬低窪自乾隆二十年改移以來歷今三十載水散沙停日久漸成平陸雖歲修案內每年估報疏濬然僅能抽槽順水汛後即淤上游頭二三等

工緊接虛溝出峽之水勢猛力勁沙隨水刷停淤  
尚少而附近下口之四五六等工水緩沙停河底  
日漸淤高隄身益形卑矮本年汛水漲發盈槽拍  
岸水滿隄頂自四五寸至尺餘不等甚為危險幸  
賴子堰攔護極力搶救得免漫溢伏思下口與河  
身既已淤高自當儘力挑挖務使口門展寬引渠  
暢達以資宣洩現在仍於歲修案內辦理惟兩岸  
隄工自乾隆三十七年大工案內加培以來已十



有餘載雖屢經培修究未曾大加修築今逐一查勘南岸自四工三號起至六工十九號止北岸自三工十五號起至六工十號止現存舊隄比河灘僅高四五尺至二三尺不等實屬卑矮應請隨其舊隄之高低普律加高一二尺至三四尺並幫寬一丈二三尺至二丈餘尺不等如隄外地勢窪下需土較多即於隄內加幫倘隄內有險工埽廂仍於隄外幫築又南岸四工自一號至三號隄身過

於灣曲現在河流偏趨舊隄難以抵禦必須添築直隄一道計長四百一十五丈以順河流以上加高培厚並添築直隄共估土四十一萬七千一百七十五方零需銀三萬九千二百十四兩零等情

繪圖詳請核

奏前來臣覆查前在永定河防汛時於水落歸槽之後曾徧履兩隄逐一查勘南岸四工北岸三工以下委因下口受淤河身漸高以致兩岸隄工日形

卑薄當即諭令該道務須加高培厚以資鞏固其  
請築直隄亦因原隄過於灣曲必須相宜添築今  
據該道勘明估報所需土方臣又逐一確核尚無  
浮冒應請准其估報惟需費較多非歲修案內所  
能辦理相應專摺

奏請如蒙

聖恩俞允即責成該道陳琮督同南北兩岸同知暨印  
汛各員於明歲春融分段上緊興工修築務於伏

汛前一律完竣臣當親往驗收據實核銷使工歸  
實用帑不虛糜以仰副我

皇上屢念河防保衛民生之至意至所需銀兩查有司  
庫河工椿草籽粒等銀一萬四千八十九兩零永  
定道庫各屬解交河淤地租銀一萬二千六百八  
十二兩零又霸州等州縣解交隙地租銀八千四  
百六十九兩零又石景山歷年節存工程銀七千  
七百三十五兩零以上四項原係留為河務工程

之用應請即於前項銀內湊撥無庸另請動項至  
南北岸三工以上及石景山等處隄岸應需培修  
以及疏濬中泓下口等工仍飭該道循例於歲修  
案內估辦除將應修工段丈尺土方銀數飭令分  
晰造冊另行照例

題估外是否有當謹繕摺具

奏並繪圖貼說恭呈

御覽伏乞

皇上睿鑒訓示謹

奏奉

硃批該部速議具奏欽此

乾隆五十年十月十八日工部為遵

旨速議具奏事 等議得直隸總督兼理河道劉綎奏

稱永定河水性帶沙全賴下口通暢庶沙隨水去

不致阻滯自乾隆二十年改移以來歷今三十載

水散沙渟日久漸成平陸雖歲修案內每年估報

疏濬然僅能抽槽順水汛後即淤上游頭二三等  
工緊接盧溝出峽之水勢猛力勁沙隨水刷停淤  
尚少而附近下口之四五六等工水緩沙停河底  
日就淤高隄身益形卑矮本年汛水漲發盈槽拍  
岸水滿隄頂自四五寸至尺餘不等幸賴子堰攔  
護得免漫溢伏思下口與河身既已於高自當儘  
力挖挑務使口門寬展引渠暢達以資宣洩現在  
仍於歲修案內辦理惟兩岸隄工自乾隆三十七

年大工案內加培以來已十有餘載雖屢經培修  
未曾大加修築今逐一查勘南岸自四工三號起  
至六工十九號止北岸自三工十五號起至六工  
十號止現存舊隄比河灘僅高四五尺至二三尺  
不等實屬卑矮應請隨其舊隄之高低普律加高  
一二尺至三四尺並幫寬一丈二三尺至二丈餘  
尺不等又南岸四工自一號至三號隄身過於灣  
曲現在河溜偏趨舊隄難以抵禦必須添築直隄



一道計長四百一十五丈以順河流共估土四十萬七千一百七十五方零需銀三萬九千二百十四兩零於明歲春融分段興修惟需費稍多非歲修案內所能辦理請於司庫河工椿草籽粒等項銀內湊撥無庸另請動項除將應修工段丈尺土方銀數飭令分晰造冊另行照例題估外恭摺具

奏奉

硃批該部速議具奏欽此臣等伏查永定河自盧溝橋

以下頭工至六工長二萬七千七百餘丈隄岸最

關緊要乾隆三十七年大工案內經原任

欽差大學士兩江總督高晉等奏准加培動項興修欽

奉

硃批允行在案今據該督奏稱下游之三四五六工水

緩沙停河底日高隄身益卑本年汛水漲發水滿

隄頂幸賴子堰攔護請將南岸自四工三號起至

六工十九號止北岸自三工十五號起至六工十號止隨舊隄之高低普律加高一二尺至三四尺幫寬一丈二三尺至二丈餘尺不等又南岸四工一號至三號隄身彎曲添築直隄四百一十五丈共估需土方銀三萬九千二百十四兩零於明歲春融上緊修築工竣驗收據實核銷等語查隄身卑薄設遇盛漲之年難資抵禦自應預為加培高厚其彎曲處所未免河流偏趨易致頂冲生險若

添築直隄可以順勢利導自屬應辦之工均應如  
該督所奏辦理仍行該督將所做工段照例核實  
確估造具正副清冊繪圖貼說具題查核至所需  
土方銀兩請於司庫河土椿草籽粒等項銀內動  
支之處亦應如所奏動撥恭候

命下

臣

部令該督欽遵辦理謹

奏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五十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工部為遵

旨速議具奏事該

臣

等議得直隸總督兼理河道劉綬

疏稱永定河下游之三四五六等工河身淤高大隄日形卑矮本年伏秋汛水盛漲盈隄拍岸水滿隄頂幸賴子堰攬護得保無虞經臣

奏請南岸自四工三號起至六工十九號止北岸自三工十五號起至六工十號止普律加高培厚并南四工一號至三號添築直隄一道接准部覆令

將所做工段核實確估造冊繪圖具題轉行遵照  
在案茲據署永定河道陳琮詳稱前項工程共估  
銀三萬九千二百十四兩三錢造冊繪圖詳請察  
核題估等情臣覆核無異除冊圖送部查核外理  
合恭疏具題等因前來查永定河南北兩岸隄工  
加高培厚並添築直隄等工先據該督專摺奏明  
經臣部議覆准行在案今據該督將估需土方銀  
三萬九千二百十四兩三錢造冊具題臣部查冊

開工段與原奏相符應准其辦理應行該督將用過銀兩照例切實保題造冊核銷可也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五十一年五月十六日直隸總督臣劉綎為

恭報永定河加培大隄完工日期仰祈

聖鑒事竊查永定河南岸四工北岸三工以下因下口受於河身漸高以致兩岸大隄日形卑薄必須加高培厚又南岸四工一號起至三號隄身過於灣

曲須添築直隄一道以資捍衛共估需土方銀三萬九千二百十四兩零在於河工椿草並河淤等租銀內動撥經臣於上年十一月內奏蒙

聖恩俞允當即行據永定河道陳琮派委固安永清東安武清霸州文安等六州縣及南北兩岸同知共分為八段於本年二月內各按應辦土方發給銀兩飭令上緊催夫興工趕築在案茲據該道陳琮稟稱南北二岸三四工以下加培大隄並添築直



隄等工於本年四月二十八及五月十二等日先  
後普律完竣逐段查驗均係層土層礮如式堅築  
並無偷減從此隄身一律高厚足資防護等情前  
來臣覆核無異除俟親往查驗收工後再行照例  
造冊出結具疏

題銷外所有永定河加培大隄完工日期專摺奏

聞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奉

硃批知道了欽此

乾隆五十一年十月十五日工部為遵

旨速議具奏事該

臣

等查得直隸總督兼理河道劉綬

疏稱永定河下游三四五六等工大隄加高培厚

並南四工一號至三號隄身過於灣曲添築直隄

一道經臣據冊題估接准部咨令將用過銀兩照

例切實保題造冊核銷等因行據署永定河道陳

綜詳稱加培大隄並添築直隄共用銀三萬九千二百一十四兩三錢擬合造冊繪圖詳送察核題銷等情臣覆查無異除冊圖送部查核外理合恭疏具題等因前來查永定河南北兩岸三四五六等工加培大隄並添築直隄工程先據該督奏明並估需銀兩造冊具題經臣部覆准在案今據該督將用過銀三萬九千二百一十四兩三錢造冊題銷臣部按冊查核內所開土方價值與例相符應

准其開銷可也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五十二年十二月十二日直隸總督

臣

劉綎

謹

奏為欽奉

上諭事十一月三十日承准大學士和紳字寄乾隆五

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直隸永定河隄工朕於庚午乙亥年間曾經親臨

閱視明春巡幸天津亦當順道經臨但該處隄岸工程近年以來是否穩固之處著劉綦詳細查明具奏並將該處隄工情形開具略節繪圖呈覽所有庚午乙亥御製詩並著抄寄閱看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 旨抄發

御製詩章二首寄信到臣伏查永定河工程上自石景

山下至沙家淀歷年恪遵定例督率修防疏濬自

乾隆四十六年以來迄今七載仰託

聖主福庇連慶安瀾上年復蒙

發帑另案加培南北兩岸隄工更覺穩固至於下口自  
乾隆二十年荷蒙

皇上親臨閱視

指授機宜於北岍六工洪字二十號開隄放水改為下  
口東入沙家淀由鳳河入大清河達津歸海下口  
兩岍有南隄北隄以為保障中寬四五十里不等  
足以散水勻沙至今三十餘年河南河北歲獲有

秋黎民樂業洵萬世永賴之利也乃復上屋

聖懷

垂詢該處隄岸工程仰見我

皇上勤求民隱慎重河防之至意伏念明春

聖駕巡幸淀津

輦輅經由盧溝橋凡永定河之上源石景山一帶石工  
及下游南北兩岸隄工均在

聖明睿照之中

臣

謹將永定河近年工程穩固情形開

具略節繪圖貼說恭呈

御覽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奉

硃批知道了欽此

謹查永定河發源山西馬邑縣本名桑乾行萬山中夾岸奔馳至石景山盧溝橋以下散漫無定康

熙三十七年蒙



聖祖仁皇帝軫念民依創建南北兩岸隄工

錫名永定自盧溝橋之石隄起接築至永清縣之郭家務  
水由安瀾城河入淀康熙三十九年又接築至霸  
州柳岔口水歸東淀雍正四年因東淀受淤於永  
清縣冰窖村改築南北兩岸至武清縣王慶坨水  
歸三角淀乾隆十五年又因三角淀淤平冰窖草  
壩漫溢水行南岸之外入葉淀達津遂將乾隆三  
年所築之格淀坦坡埝普律加培改稱南埝乾隆

四五年所築之北大隄改稱北埝移員駐守乾隆  
五十八年仰蒙

聖駕臨閱乾隆二十年又因舊南隄以外地面窄狹不  
能容全河之水復蒙

聖駕親臨北六工

指授機宜於洪字二十號開隄放水改為下口河流東  
入沙家淀會鳳河入大清河達津南面以南埝舊  
南隄舊北隄為重門保障北面節年加築遙埝越

捻各一道河流每患北漾經前督臣方觀承奏明  
以越捻改稱北捻移員駐守北捻至南捻相距四  
五十里不等地面寬廣聽其蕩漾足資散水勻沙  
三十七年大工業內南北兩岸及兩捻俱間段加  
培並於下口條河頭之南挑挖引河引下口之水  
由毛家窪入沙家淀三十八年蒙

聖駕臨閱改南北捻為南北隄作為七八九工是年汛  
水漲發條河頭引河淤平河流北徙由東安縣响

口村入沙家淀以上下口情形六次改移均經

奏明在案四十四年因南三工十五號北三工六號  
以下隄形緊束河身窄狹難資暢洩於南北岸三  
工各展寬築直隄一道將臨河舊隄酌量廢去河  
身一律寬展五十一年臣因南岸四工一號至三  
號河形過於灣曲

奏請添築直隄一道又自南岸四工三號起至六工  
十九號止北岸三工十五號起至六工十號止請

加高培厚現在南北兩岸上下隄工一律鞏固至  
下口南隄上接南岸大隄自二十年改移以來已  
三十餘年南隄久為渾水所不到又下口北隄上  
接北岸大隄三十七年大工以後雖河漸北徙但  
繼復南漾近年北隄以為渾水所罕經現在下口  
河流仍循舊北隄迤東入沙家淀即係乾隆二十  
年

皇上指授改移下口之舊路安流順軌會鳳河入大清

河達津歸海謹遵

旨開具畧節恭呈

御覽奉

硃批覽欽此

乾隆五十三年六月十三日直隸總督臣劉綎

奏為遵

旨馳赴督催幫船先行覆

奏事本年六月十二日臣前赴長安城防汛十三日

途次定興承准大學士伯和紳字寄內開乾隆五

十三年六月十一日奉

上諭此次糧船淺阻總在臨清至天津一帶昨蘓凌阿等奏南糧又有脫幫之事已經諭令該督等設法備辦臨清至天津河道綿長共九百餘里恐管幹珍和琳二人尚有照料不到之處着傳諭劉莪此時已赴永定河防汛永定近年平安順軌着該督即起程速馳赴天津一帶酌量水勢或多調撥船輪番起運

添雇緯夫迅速挽行總期幫船銜尾北上尅期抵滬  
勿致再有脫空之為妥善仍各將勘辦情形及近日  
曾否一律得有透雨幫船能否過行之處迅速覆奏  
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伏查各幫糧艘自入直境均係隨到隨行

尚無逗遛脫幫之事

臣

復經旨飭該鎮道嚴督催

儘毋稍稽遲業經

奏明在案至天津以至青縣地方河道深通向無淤



淺惟自青縣以至景州間有淤淺處所逐處添備  
剝船隨時隨運亦不致有項阻近據天津道慶章  
稟報初八九兩日得雨之後探水勢已長四寸  
有餘更宜進行無阻茲臣欽承

諭旨自應即由定興先赴景州自南而北逐處查勘或  
尚應多調撥船或需添雇縴夫隨宜酌辦加緊督  
催務期南來漕艘連檣北上不致脫幫以仰副

聖主軫念重運之至意至永定河水勢臣接據永定道

陳琮稟稱未入伏以前盧溝瀾水深三尺餘寸隨  
長隨消至初八九兩日共長水四尺四寸兩岸隄  
工均搶護穩固現在溜走中泓河水漸退臣又札  
飭該道倍加小心敬謹防護務保無虞俟督辦漕  
運妥善再赴永定河工次駐守所有臣遵

旨前赴督催漕船緣由理合恭摺  
奏伏祈

皇上睿鑒訓示謹

奏

十九日奉

硃批今已得水仍廵防汛可也欽

乾隆五十三年七月初二日直隸總督臣劉綏夾

片附

奏永定河水勢於六月二十八九等日連次增長盧溝橋連底水共溢一丈一尺二寸因天氣晴明至七月初一日即消退二尺現連底水共深九尺二

寸南岸三江水深四尺一寸岸屈立秋臣惟有行  
率道廳各官改謹防守不敢稍涉懈忽以仰副

聖主慎重河防之至意理合附摺奏

聞謹

奏

七月初七日奉到

硃批加慎加謹可也欽此

永定河志卷十八